



冷暖世界

他从小就表现出极为活跃的运动能力。有一次,他恶作剧似的在父亲的帽子里塞满了狗屎,父亲发现后追打他时,发现他跑得比狗还要快。

为了他的将来,家境贫寒的父母还是将他送入了体校,但这需要花许多的钱。父亲是个生意人,每天风里来雨里去的不着家,但收入甚微。母亲为了他白天去扛麻袋,晚上坐在油灯前给富人家缝补衣服。

这一切,他似乎没有感觉到,他只是若无其事信马由缰地按照自己的思维逃学缺课,直至有一天,父亲询问他的成绩时,老师将一份极为糟糕的成绩单甩到父亲面前。父亲看后,痛苦不已,揪着他的耳朵回到家里。

他被父亲软禁在家里闭门思过,他的工作就是去叔叔的花园里侍弄鲜花,那儿缺少一个花匠。

叔叔是个很幽默的人,开玩笑说他学成回家了?他没好气地埋怨叔叔。

世上本没有黑色的花

金咏

叔叔说道,你看看这些花五颜六色、姹紫嫣红的,可你见过有黑色的花吗?

有呀,他不假思索地回答着:墨菊呀,我见过的,它是黑色的花。

你错了,孩子,它并不是黑色的花,应该属于深紫色,说着,叔叔将他领到墨菊前面,他弯下身去,仔细地端详后,恍然大悟。

叔叔,为什么这世界上没有黑色的花呢?难道是不好看吗?他歪着小脑袋问叔叔。

这是长期适者生存的规律。花儿也是一种有灵性的生物,黑色容易吸收太阳光,而过多的太阳光会将花蕊晒伤,为了防止自己被晒伤,时间久了,它们逐渐淘汰了黑色的色素,转变成了其他颜色,就是这些,孩子。

他似乎有所感悟,低着头不吭声。

叔叔转移了话题:孩子,世上本无黑色的花,世上也没有绝对对黑色的人生,所有的困难、黑暗都是相对的,拨开了黑云,你就会发现阳光,战胜了困难,你就可以取得成功。人也必须学会适应自然、社会和生命,等到你的奋斗到达理性状态后,你就会发现,黑暗早已经远远地躲开了你,你收获的都是色彩缤纷的花,就像那些花儿,抛弃了黑暗,坚强地绽放着。

这个叫博尔特的孩子哭泣着离开了叔叔的花园,他找到了父亲,给父亲许下一份承诺,如果不成功,决不返回家园。

天道酬勤。博尔特所取得的成功是空前的,绝无仅有的。2008年北京奥运会上,他连续创造男子100米和200米的世界纪录,2009年,他更是以提高0.11秒相同的的成绩打破了男子100米和200米的世界纪录,成为史上第一人。

世上本无黑色的花,世上也无绝对对黑暗的人生。

亲情流动

爸爸,您吃鸡蛋

杜若拉

男人自从和妻子离异后,就一个人带着女儿生活,每天早出晚归,辛苦工作,养活女儿。而女儿也乖巧听话,每天中午放学回家,总是按照父亲的吩咐,煮好两碗面条,一碗给父亲,一碗留给自己。只是,父亲爱吃煎蛋,而女儿喜欢吃煮鸡蛋。于是,在父亲的那碗面条上,总是放着一个煎好的鸡蛋,而自己的这碗碗里,总是埋着一个煮好的鸡蛋。

这天,男人在工地挨了老板的骂,带着一肚子的气回到家里。女儿见父亲回来了,赶紧迎上来,递给父亲一条毛巾。男人擦好脸,就端起女儿放在桌上的面条,大口大口地吃起来。突然他觉得不对劲,一看,发现碗里的那煎蛋煎得有些糊了,怪不得他觉得嘴巴发苦。男人在工地上被老板骂心情不好,现在女儿又把蛋煎糊了,这下,他更生气了。

他狠狠地放下大碗,“啪”的一声把筷子摔在了桌子上,然后,凶巴巴地对女儿骂道:“我说小叶子啊,你都读小学五年级了,怎么连个鸡蛋都煎不好!我不吃了!”说完,他气呼呼地回里屋去了。

来到里屋,男人心里有点儿后悔了,他想,自老婆离去后,女儿每天洗衣做饭,还要读书写作业,已经够辛苦了,现在她煎糊了鸡蛋,自己竟然这样骂她。真是不该啊!想到这,他满怀愧疚地走到外面,想安慰安慰女儿。这时的女儿,正含着眼泪,坐在屋外的一块石头上扒拉着她的那一碗面条呢。男人见女儿碗里的煮鸡蛋还没剥壳,就走到女儿面前,微笑着对女儿说:“小叶子,刚才爸爸生气不对,来,我帮你把鸡蛋壳剥了吧!”

谁知,女儿一听,赶紧站起来,支支吾吾地说:“不要,爸爸,这鸡蛋很烫,还是我自己来吧!”

“这孩子!”男人笑着按下女儿的小碗,然后,他从碗里拈出那个鸡蛋。男人见那鸡蛋非常干净,只是握在手里有些奇轻。他正想给鸡蛋去皮,突然被烫得大叫一声,原来,从鸡蛋的一个小孔里流出了一股热水,把男人的手掌烫红了。

男人愣住了,他看着鸡蛋上面的那个小孔,终于明白了。每天煮面的时候,是女儿在一个鸡蛋上打了个孔,然后把里面的蛋黄蛋白弄出来,煎蛋给父亲吃,而她自己却把空蛋壳放到开水里煮,然后再放到自己的碗里,为的就是让父亲以为她也在吃鸡蛋啊。

男人一把搂住了女儿,哽咽着问道:“好孩子,家里没有鸡蛋了,你可以叫我买啊,你怎么吃起鸡蛋壳了呢?”

“爸爸,我看您工作太辛苦了,我想为咱家省下点儿钱啊……”女儿哭着说道。

“好孩子!”男人搂着女儿,号啕大哭起来……

智慧生活

和她分手了,是因为我横穿马路。

和蓝分手了,蓝是个很好的女孩,很漂亮也很温柔,虽然很多朋友说我离开她很傻,可我还是放手了,虽然我很舍不得的。

第一天,她没有起床,把自己用被子捂得严严实实的,她宿舍的人都不敢去安慰她,她一天都没有吃饭,连刷牙洗脸的时间都没有,晚上睡觉的时候我听到她在被子里抽泣。

第二天,今天她吃饭了,是她的宿舍同学强制性的让她吃的,她的眼眶红红的,我总说她是爱哭鬼,她每次都嘟着小嘴说她不是。

第三天,今天她穿得很妖艳,走进一家酒吧,喝了好多酒,用一种很诱惑的眼光环视全场,好多人上来搭腔“小姐,你好漂亮啊”。她喝了很多,当一个年纪可以做她爸爸的男人对她说“小姐,我送你回家吧”的时候她把手中的酒全泼在他的脸上,那个该死的老头扬起他的手掌就要打下去的时候,小睦他们来了,救了蓝,这一切我都知道,我就在

永恒的爱

小忆

酒吧的一个角落里看着。

第四天,今天她早早就起床了,忙忙碌碌一上午,然后把自己关在浴室里好久,当舍友们敲门进去的时候都惊呼到:好干净啊。

第五天,她开始学习了,其实她原来学习很好,受我影响她的成绩也退步了,这也好,转移一下注意力,恢复得也快。

三个月后……她做了学生会主席,她越来越能干,也开朗了不少,马上她就要考研了。

一年后……在她身边的男人很多,比我优秀的也很多,可她根本没在意过,不过她和凌很好,校园里传他们的关系很暧昧。她只是把他当哥哥,可是流言是挡不住的。

三年后……她要结婚了,新郎是凌,她在写结婚请贴,一张,两张,三张……写到第十二张的时候她哭了,趴在桌上眼泪完全抑制不住,我上前一看,所有的喜贴新郎写的都是我的名字。

我也很想哭,可是鬼魂是不能哭的,我没有眼泪。

三年前,我横穿马路,遇上车祸,手里提着要给她庆祝生日的蛋糕。